



### 一道篱笆乡味稠

◇张金剛

到秋，毫无倦意。后来，丝瓜、南瓜，不甘示弱地抽叶、延蔓、成藤，开出柔嫩的黄色花朵，与牵牛一道你不让我、我不让你地爬满篱笆。花落瓜熟，瓜熟蒂落，大大小小的瓜儿挂上篱笆，青绿、橙黄，细长、滚圆，煞是惹人喜爱。

乡邻们经过，常被花、瓜扮靓的篱笆吸引、驻足，偶尔会扯着嗓子，向被篱笆隐约挡住、在院内忙活的母亲喊道：“他大婶儿，瞧你能干的，这篱笆侍弄得真好。”母亲隔着篱笆，自得地发出邀请：“等丝瓜熟了，你摘几个炒了吃；等我熬了南瓜粥，来喝上一碗。”因了这篱笆，我家常有人闻着花香、粥香来串门儿，临走摘几个丝瓜、拎一个南瓜，高兴得不行。

深秋，篱笆前的花株、篱笆上的藤蔓，枯黄、风干，“西风黄叶响篱笆”，萧索肃杀，却也饶有几分情致。干瘪的老丝瓜、花籽苞，隐在枯藤枯叶之间，不声不响，虽凄凉但又藏着希望；来年，种子入地，又是一派繁华……

我在城里安家后，便与篱笆告别了。那日城郊游玩，见一老大爷正慢条斯理地打理着一排怒放的月季。姹紫嫣红，香气馥郁，自然而成花篱。陆续走了几家，有用鲜红的串儿红、嫩紫的鸡冠花做花篱的，也有用可爱的茼蒿、俊俏的蜀葵做花篱的；有用满架的豆角、黄瓜做篱墙的，更有用高大的花椒、杨柳做篱墙的。与那些铁艺篱笆、砖石院墙一比，明显洋溢着诗情画意，妙不可言。

一道篱笆，是一道风景，也是一块招牌，更是一种生活。因篱笆阻挡而成的小空间、小环境，无时不透露着院落主人的辛勤、意趣和性情，足以让我沉静其中，心中筑起一道篱墙，嗅到那浓郁的乡味，神游于那段被遗忘的美好时光……

——摘自《天津日报》

老家院落很小，屋舍也已陈旧，可那道篱笆墙，却每年生机勃勃，攀爬缠绕着我绵长的乡愁。

多年前，一场暴雨，祖上留下的那堵石砌院墙夜间轰然坍塌。父亲长叹一声，挨到天刚蒙蒙亮，便起身进山，背回一捆槐木枝条。去皮，截段儿，打理得分外仔细。几天下来，便整好了一堆。与父亲一起清理石块，翻松墙基，将透着槐木味道的枝条，交叉错落地插入泥土，一道花篱便取代石墙，拢了那方小院。父亲抽着旱烟，左右欣赏道：“这篱笆比石墙好，不怕塌，还好看。”母亲也来了兴



### 送别秋天的仪式

◇唐占海

十年前，我和父亲背井离乡，来到重庆做生意。每年秋末，无论多忙，我都会陪父亲去登山。因为家乡有重阳节登山的习俗，不过做生意时间不自由，所以我们父子俩登山时间不一定选重阳节，秋天将尽时去即可。

对我们来说，登山已经成了送别秋天的仪式。初来时父亲五十多岁，体力特别好。我陪他登山，经常被甩在后面。我气喘吁吁登上山顶时，父亲已经在那里远眺了。我知道有一种说法，就是深秋登高是为了祈福；我和父亲登山，更主要的是为了登高望远，朝着故乡的方向望去，感应千里之外故乡的温暖。父亲最喜欢站在高处“指点”：“瞧，都霜降了，这里的山还绿着。咱们老家的山，现在应该是彩色的。树叶黄了落了，田里的庄稼收了，白菜窖也挖好了……”父亲的眼神里充满了深情。那种情景，总让我的脑海中回旋着一首歌：“攀登高峰望故乡，黄沙万里长……盼望踏上思念路，飞纵千里山……”

我和父亲在异乡打拼，每日忙忙碌碌，不敢有丝毫停歇。抽点时间，找个空闲，登一次山，是为了让紧绷的生活稍稍放松一些。深秋登山，也是为了作别繁华季节，迎接安闲之冬。在老家的时候，冬天属于悠闲之季，一般就不做什么事了。在异乡做生意，进入冬季后，我们也要顺应天时，放慢生活节奏。后来我们在重庆站稳了脚跟，把母亲和妻子儿女也接来了，举家搬迁，来这里团聚。如今我们已经完全适应了这里的生活，所谓“此心安处是吾乡”。只要一家人团聚在一起，无论在哪里都会心安。

这几年，我们的生活越来越好，各方面变化都很大，只是每年秋末的登山仪式一直保持着。全家人一起热热闹闹登山，相比前些年我们父子俩有些寂寞的登山仪式，一家人一起气氛也是喜庆的。孩子们一路不停说笑，见到什么都觉得新奇，兴奋得很，母亲和妻子也不停地拍照……父亲依旧喜欢登上山顶，我陪他远眺，跟他聊一些家乡的事，他不时胡声笑着。家人在侧，乡愁淡了，幸福浓了，登山的快乐更多了。

深秋登山，送别秋天，以更积极的心态迎接冬天。古时就有秋季“辞青”一说，告别繁华，从容进入冬天。深秋“辞青”跟春季的“踏青”遥相呼应，是人们对季节的一种致敬。完成送别秋天的仪式，冬天的门扉就缓缓开启了……

——摘自《西安晚报》

### 够了

◇林慕

哲学思维告诉我们，幸福生活的实质在于自足。什么是自足？当然不是得过且过，不是“穷不思变”，大家都成了上不了墙的稀泥，有粥喝粥，有馒头啃馒头。这里所谓的自足，是指对于需要的一种满足。也就是说，满足了我们的需要，我们就应该感到够了，否则，就有可能成为贪婪。甘地说：“地球能满足人类的需要，但满足不了人类的贪婪。”

看看身边的人，甚至包括我们自己，有几个是没有私家车的？甚至连车轱辘还没有的时候，就先把驾照拿到了手。著名的生态学家康芒纳说过，对于一个城市而言，最大的失败就是汽车的发明。话虽然刻薄，却不无道理。优先发展公共交通，就是一种姿态。香港的很多上班族，穿着光鲜亮丽去挤地铁，没有要“秀”给谁看，人家就觉得这样挺好，对自己、对社会都好。

当然，“够了”的思想还应该包含着一种自敛的情结。有些地方的慈善事业之所以搞得不好，一方面是富人们觉得，维持社会的均衡，是他们能够继续富有的重要条件；另一方面，就是与他们自身素养所造就的自敛情结不无关系。曾经有一个贪官，在房子里堆满钱，但是不花，还觉得十分满足。这种心理变异产生的怪胎，在任何社会环境下，都是大毒瘤。

所以说，够了还是不够，有时候是生存问题，但更多是认知问题。

——摘自《讽刺与幽默》



赵宇 摄

### 遇见“拾秋”

◇程应峰

孙儿刚两岁，作为爷爷的我，只要是大好的晴天，都会带他出门消遣，常去的是不远处的公园。这个公园有山有水，有饮有食，有人文景观，有美术馆，最重要的是，还有适宜儿童嬉戏的游乐园。

秋高气爽，到公园沉醉于大自然的人多了起来。公园的小树林叶子深深浅浅地红着，不久前下了一场雨，地上落了不少叶子，像地毯般，景色别致，吸引了不少人前来拍照打卡。附近一家幼儿园的老师们带着大班的孩子前来，只见他们分组行动，每个人都背着一个很特别的纸袋，上面写着“拾秋”二字。他们在树林间玩耍，天真烂漫，还不时从地上拾起一些斑斓好看的落叶，放进纸袋的格子间。我好奇地向他们捡叶子做什么？孩子们纷纷回答：爷爷，我拿回去夹在书里，制成标本；这么好看的树叶，我要拿回去做成贴画；老师说树叶上有秋天，我要带回家藏起来……啊，多么有诗意的孩子啊！

随后，孩子们围坐一起，在老师的指点下，将自己挑选的形状各异、颜色鲜艳的叶子，在画架的彩纸上贴出缤纷的图案，认真专注，拙朴烂漫，天马行空，童心洋溢。老师们也在忙碌着，或是指点孩子，或是用手机为孩子拍照，或是收集孩子们现场制作的落叶贴画，集中展示。我带着孙儿在一旁看，孙儿也被画吸引了，不再指着去游乐园。

老师告诉围观着的游人：这是一个“拾秋”活动，不止用眼观赏，还要与美互动。我听了，不禁在心中叫好。有“拾秋”，方有“识秋”。

看着这些可爱的“拾秋”孩子，我尘封的记忆刹那被打开了。我的青少年时代是在乡村度过的，每年秋天，我们一帮孩子也会成群结队，到田野里“拾秋”，感念一团团金灿灿的黄、一片片如火如荼的红，还有劳动时挥洒的一串串汗水……山坡上的朵朵野花，山坡下收获的柿子、南瓜、柑橘、红薯，小院内外树上的和树下的秋叶……秋天在广阔天地间纵情舞蹈，情感在酣畅淋漓的氛围中得到宣泄。我到大自然中去看，去发现秋的踪影，投射心中，似乎没有了烦恼。这些美好的种子悄悄种在心田，提升了我的审美。许多年后，在我心中开出了美丽的花儿，我把这些感受写入密密的诗经。这算是我与美的互动吧，互动生情趣。

我身边有不少人也在用自己的方式与美互动，比如寻一片银杏叶，夹在书页中；将满目的景致，绘在画板上；将心仪的人文景观，拍在镜头里；将三两感触，谱进音乐中……再将这些升华了的富有个性的美，传递给他人。

生活中潜藏着很多的美好，我们要去看，去发现，去感受，助力我们化解生活中的不如意，但这还不够，我们还要懂得与美好互动，沉浸于美好，在美好中收获，进而有所创造，方才不辜负自然的馈赠。而要做到这一切，需要有一颗热爱生活的内心。

——摘自《广州日报》

天地间纵情舞蹈，情感在酣畅淋漓的氛围中得到宣泄。我到大自然中去看，去发现秋的踪影，投射心中，似乎没有了烦恼。这些美好的种子悄悄种在心田，提升了我的审美。许多年后，在我心中开出了美丽的花儿，我把这些感受写入密密的诗经。这算是我与美的互动吧，互动生情趣。

我身边有不少人也在用自己的方式与美互动，比如寻一片银杏叶，夹在书页中；将满目的景致，绘在画板上；将心仪的人文景观，拍在镜头里；将三两感触，谱进音乐中……再将这些升华了的富有个性的美，传递给他人。

生活中潜藏着很多的美好，我们要去看，去发现，去感受，助力我们化解生活中的不如意，但这还不够，我们还要懂得与美好互动，沉浸于美好，在美好中收获，进而有所创造，方才不辜负自然的馈赠。而要做到这一切，需要有一颗热爱生活的内心。

——摘自《广州日报》



### 爱你的人都一样

◇张君燕

十几岁的时候，他开始变得叛逆。上课时间到了，他还在操场上打篮球，甚至好几次逃课去打游戏。她找到他的时候，脸色阴沉得能滴下水来，不由分说地把他拽回家。一路上，少不了各种责备和唠叨，还罚他不准吃饭。晚上，他饿着肚子躺在床上，却见她走进来，还端来一碗饭菜。他想赌气不吃，但肚子早就不争气地叫个不停，于是狼吞虎咽地吃起来。

人到中年，他的头发开始谢顶，啤酒肚也挺了起来。她为他制订了减肥计划，控制他的饮食，催促他跑步、打球、爬山。他想偷一会儿懒都不行。他有些烦躁，嫌她管得太多。她却一点都不肯妥协，还陪着他一起锻炼。一段时间过去，他的大肚腩小了一点，整个人也变得精神了。

退休后，他每天去公园里散步、遛遛弯，也少不了和几个老伙计坐在一起，喝着酒，吹吹牛。但是，喝酒的时候，她总是会及时赶过来，人没到，话音先到了：“怎么又喝酒了？喝完这一口，咱就回家。”他只好乖乖地起身，半路上，他忍不住嘟囔了一句：“为什么你们都管我？我就不能想干啥就干啥？”

“不能！我妈说了，让我看着你。你不记得上次因为喝酒住院，有多难受了？”女儿走在他身边，挽着他的手臂，就像当年母亲从游戏厅把他叫回家，妻子拉着他在公园里跑步一样。

他突然意识到，不是因为她们喜欢管人，而是因为爱你的人都一样啊！

——摘自《辽沈晚报》

凡本版所采用稿件作者，请与本报编辑部联系，领取稿费。

### 城里的河

◇王永立

在我多年前的记忆中，大西北的县城一直是干涸的。刀一样的风打在一辈辈人脸上，刻下深深的褶皱。黄土地上的尘烟漫天飞舞，蔚蓝的天只能在雨后显现出来。为了建设宜居的环境，有条件的县城开始行动。已经干涸的河流，仿佛记忆中已被堵塞的泉眼，终于又焕发出新的生机。

我的县城终于有河了。草木虫鱼、鸟语花香相伴而来，生态环境有了极大改善。雨水足了，空气也变得清新起来，有了别样的景致。难以想象北方人有多么喜欢水，明明是一条河，偏偏叫它后海。后来我才想到，南方的海是从前就有的，而北方的河是后来才造的，和干涸的渠比起来，河就是海，只不过是后来的海。

河畔的市井生活因河开启。退休老人买了鱼竿，不介意和年轻人结伴垂钓，扬在脸上的惬意跟能不能钓到鱼无关。夜市上的小吃摊就在不远处，送餐的人在河畔穿梭，让人尽情吃喝。大妈跳着广场舞，音乐响起，扭动的不只是腰肢，还有一闪而过的青春。调皮的小孩在跳舞的人群中嬉戏，大妈的舞步却不曾凌乱。有人在唱着新近火起来的歌曲，配上自创的舞剧，虽是简单的手舞足蹈，却乐在其中。

河畔的风放肆地吹，无端撩弄离人的眼泪。在这里，那些磕磕绊绊的事，都会随着水波弥散开来，最终消失于无形。河畔的游人碎步轻摇，走在窄小的石板路上，昏黄的路灯下树影斑驳。河畔很少有空着的长凳，你来我往，一个人的沉思，两个人的私语，三个人的朗笑，一切都那么随意自然。跑步、快走的身健身者擦肩而过，星星点点的汗水洒在石板路上。

满眼的郁郁葱葱，不知名的野花奉献着独特的香气。它们不需要刻意栽植，就已牢牢扎根在石阶的缝隙中，开在不为人知的角落里。暗夜里，蛙鸣分外响亮，吵得鱼儿彻夜难眠。许多小虫整夜睁着双眼，毫无倦意。城市白天的喧嚣在夜晚渐亮的灯火中落下帷幕，天际的星辰明灭闪烁。黑夜中，一条河包容着城市的纷乱和浮躁，静静流淌。

天蓝了，草青了，水绿了。城里的河虽不够宽阔，仍为城市增添了新的景致。小城依然是那么安然，等待着归家的游子，没有翘首以盼，没有大喜过望。苦了、累了可以随时歇脚的故乡，一直萦绕在游子的心头，成为他们永恒的记忆。

——摘自《陕西日报》

### 赴一场菊花盛宴

◇文静

金秋的南京，一场特别的菊花盛宴正在南京江宁湖熟上演。这个南京农业大学菊花基地占地120多亩，保存了5000多份菊花资源、3000多个品种，其中由南农大校长、已提名院士候选人的陈发棣教授团队自主培育的造型、颜色各异的菊花新品种400多种，这是中国菊花种质资源保存中心，也是目前世界上最大的菊花基因库。

展览馆里，各种颜色的菊花正在盛开，品种之多，颜色之丰富，让人惊叹不已。在偌大的菊花展馆里，有一片色彩特别的五彩菊花，一朵花上有多种颜色，一群人在围观争辩花的颜色是不是染上的，保安大叔肯定地说：“不是染上的颜色，不信你们问问南农大教授。”

于是，我们就问菊花课题组成员王海滨教授，王教授说是染上的，但不是直接染在花朵上，这是菊花组研究的秘密“染色神器”，等有时间他告诉我。整个过程，只有三五秒。我再看，小拇指除了仍然黑紫肿胀之外，整体顺直，不再畸形。我暗暗用劲儿，指尖竟然有了知觉，能够蠕动了。

他告诉我，休息两周，便可恢复。此时，妻子也惊慌地赶到了。看到如此结果，真是谢天谢地谢神医。

我的心底，霍然又重新燃起了满月亮，感觉人生又回到了正轨。只是，心底里已经多了一份沉稳和告诫，岁月不饶人，未来的每一个日子，都要遵从节奏，有所敬畏。

——摘自《新民晚报》

### 遵从节奏

◇李春雷

傍晚，我去篮球馆运动。球场上，大都是年轻人。我略加热身，就冲了进去。这些年，我一直坚持打篮球，身体状况保持良好，虽已人到中年，但在球场上跑跳争抢，几乎与青年人无异。有时候，二十多岁的大学生累得躺倒在地，我仍然生龙活虎。现在的多数年轻人啊，体质真的不如我们当年。

生龙活虎的我，接连投进了几个球，引起观众的注意。休息间隙，有人羡慕地说，我是球场上年纪最大的那个人，别看五十多岁，但跑跳起来比三十多岁还敏捷。受到鼓励，内心骄傲，我便愈发地张扬起来，拼抢也更加强悍。已是晚上八点多了，早就大汗淋漓、精疲力竭。本想撤退，却又耐不住别人的劝说，仍然一局一局地争强求胜。

突然，球飞来，几个人同时争抢，我也虎扑上去。混战中，右手小拇指猛地戳在球上，感觉“咯噔”一声，火辣辣。抬起

起手来，乍然发现小拇指折短了一截，又黑又粗，仿若犄角，且完全麻木。刹那间，我的脑海一片混乱。

骨折！我想到了人生，想到了未来。本人以敲字为业，右手残疾，何以生存？顿时，万分惊悚，心底一阵悲哀，眼前一片乌黑。

队友们围过来，大眼瞪小眼，有的安慰，有的催促赶紧去骨科医院。情急之中，我想起了同乡兼朋友——本市中心医院骨科主任赵医生。火速联系。真是幸运，赵主任正在家。他让我快快过去，到他居住小区的门口。

一位球友马上开车，疾驰而去。此时，已是晚上8点半左右，路人仍是稠密，车行较慢。我心急如火，举着自己黑黑的手指，犹如举着自己命悬一线的未来。不得不说，打篮球四十多年，这是受伤最重的一次。我在心底狠狠地责怪着自己，骂自己的轻狂，骂自己的孟